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2-054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下午在北京以现场开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现场及视频参会董事5名，刘俊海董事、闵勇董事委托王永海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王武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董事3名，职工董事1名。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武斌、张龙、蔡谦忠、赵增海、王雪、张建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永海、杜至刚、胡商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独立董事津贴由12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调整为18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该标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次月起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中的3,580,386,503.95元用于投资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11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剩余1,400,000,0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及合同约定的其他服务业务，聘期1年，审计费用32.86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2年8月24日在北京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阅了《关于2022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授权事项有关情况的报告》

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该项报告审阅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2-05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在北京以现场开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红心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同意提名林志民、朱海俊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中的3,580,386,503.95元用于投资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11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剩余1,400,000,0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2-056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换届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非独立董事6名（含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董事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换届的议案》，拟提名王武斌先生、张龙先生、蔡谦忠先生、赵增海先生、王雪女士、张建义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永海先生、杜至刚先生、胡商光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王永海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职工董事卢海林先生（简历附后）已经公司三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将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董事候选人最近36个月内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提名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提名王武斌、张龙、蔡谦忠、赵增海、王雪、张建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永海、杜至刚、胡商光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非职工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监事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换届的议案》，拟提名林志民先生、朱海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职工监事罗冰女士（简历附后）已经公司三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将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三、其他事项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正式就任前，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

附件

简 历

一、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王武斌简历

王武斌，1970年10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获得者。历任中国三峡公司奥运项目筹备处主任、长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书记、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武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5%，与公司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二）张龙简历

张龙，1982年9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葛电管理办公室投资开发处副处长、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经理、副主任、主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计划发展部副主任，现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三）蔡谦忠简历

蔡谦忠，1962年10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政工师。历任葛洲坝电厂纪委办公室主任、纪委副书记、监察室副主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葛洲坝电厂综合管理部主任，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纪检监察室监察员、副主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纪检监察部副主任、巡视工作组组长，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现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党建工作部一级咨询、职工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蔡谦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任职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四）赵增海简历

赵增海，1970年12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规划处项目二室副室主任、办公室副主任、规划处处长、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院长办公室副主任、政策研究室主任、院长办公室主任，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建新能源规划研究中心副主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赵增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五）王雪简历

王雪，1979年11月出生，女，蒙古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助理经济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行长助理，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副经理，现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六）张建义简历

张建义，1982年6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历任鲁能集团（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助理，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总会计师，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工会主席，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主任，财务资产部副总经理，资本运营中心主任，现任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建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七）王永海简历

王永海，1965年7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教授。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博士后，武汉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审计系讲师、副教授、经济学院教授、经济学院院长助理、商学院教授、会计系主任、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副院长。曾兼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楚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振华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永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八）杜至刚简历

杜至刚，1957年2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省电力公司总工程师、国家电网公司发展策划部主任、总经济师，退休前为国家电网公司总经理助理。曾兼任菲律宾国家电网公司董事长，国网澳洲资产公司董事长，香港岸灯公司董事，国网国际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杜至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九）胡商光简历

胡商光，1971年8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司法部华联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北京市海澜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曾兼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管理合伙人，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胡商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林志民简历

林志民，1968年1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三峡总公司财务部基建财务处副处长、在建工程核算处处长、三峡工程建设工财务决算办公室副主任，中国长江三峡开发总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中国三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筹备工作组副组长、总会计师，现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林志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任职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二）朱海俊简历

朱海俊，1984年8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会计师。历任中水电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一处业务经理、高级业务经理，三峡国际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一处高级业务经理，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副总经理，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资金交易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朱海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任职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三、职工董事简历

卢海林，1972年1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证券从业资格。历任中国水利投资集团公司财务中心副主任、主任，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总经济师、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卢海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四、职工监事简历

罗冰，1970年1月出生，女，汉族，经济学学士，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原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室主任、审计业务部副经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助理，助理专员，现任公司审计部专业师。

截至本公告日，罗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2-057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A区项目、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6（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10（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截至2022年6月末，在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3,040,132,251.62元后，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4,980,386,503.95元。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中的3,580,386,503.95元用于投资新设项目；剩余1,400,000,0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 新项目名称及投资金额：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11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以下简称新设募投项目），计划总投资608,239.44万元。

●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时间：2023年12月31日。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能源、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投资金4,980,386,503.95元用于投资新设募投项目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38号文《关于核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57,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元。截至2021年6月4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57,1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713,15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22,514,274,280.00元，并于2021年6月4日存入三峡能源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499,629,138.9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6月4日验资报告》（XYZH/2021BJAA30836号）。

（二）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三峡能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D区项目、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A区项目、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6（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10（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中的昌邑市海洋牧场与三峡300MW海上风电融合试验示范项目、漳浦六鳌海上风电场D区项目变更为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2年6月末，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698,060,602.64元，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7,801,568,536.33元，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218,950,219.24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8,020,518,755.57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分配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3,324,929,536.41	1,356,000,000.00	1,968,929,536.41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5,993,622,980.10	3,501,000,000.00	2,492,622,980.10
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A区项目	962,479,602.64	962,479,602.64	0.00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6（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787,483,311.25	460,581,000.00	326,902,311.25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10（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874,981,456.95	302,000,000.00	572,981,456.95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2,556,132,251.62	1,270,000,000.00	1,286,132,251.62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1,350,000,000.00	744,000,000.00	606,000,000.00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1,650,000,000.00	1,102,000,000.00	548,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0.00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	--	218,950,219.24
合计	22,499,629,138.97	14,698,060,602.64	8,020,518,755.57

二、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鉴于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项。截至2022年6月末，拟结项募投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8,020,518,755.57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其中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和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合计待支付项目尾款为3,040,132,251.62元，扣除待支付项目尾款后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4,980,386,503.95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投项目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待支付项目尾款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1,968,929,536.41	200,000,000.00	1,768,929,536.41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2,492,622,980.10	400,000,000.00	2,092,622,980.10
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A区项目	0.00	0.00	0.00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6（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326,902,311.25	0.00	326,902,311.25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H10（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572,981,456.95	0.00	572,981,456.95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4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1,286,132,251.62	1,286,132,251.62	0.00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四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606,000,000.00	606,000,000.00	0.00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548,000,000.00	548,000,000.00	0.00
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0.00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218,950,219.24	0.00	218,950,219.24
合计	8,020,518,755.57	3,040,132,251.62	4,980,386,503.95

注:募集资金账户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截至2022年6月末金额。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公司于2020年1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上市事项，确定了募投项目和金额。为确保项目取得核准时的上网电价，部分募投项目在2020年1月前已开工建设，工程进度较计划进度加快，在董事会议确定募投项目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项目部分建设进度款，使用的募集资金利息减少；

2.为降低融资成本，提高项目收益，充分享受国家税收政策，部分募投项目的设备款采用融资租赁方式，由融资租赁公司进行支付，使用的募集资金相应减少；

3.募集资金在监管账户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金额的利息收入。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中的3,580,386,503.95元用于新设募投项目；剩余1,400,000,0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公司首发上市补充流动资金50亿元；本次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4亿元；待用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支付完毕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还将产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预计不超过15亿元，拟同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因此累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预计不超过65.5亿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约为28.8%。

2022年8月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新设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海西基地项目格尔木11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位于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乌图美仁太阳能发电基地，项目分为100万千瓦光伏项目（以下简称光伏项目）和10万千瓦光热项目（以下简称光热项目），并配置10%.2h的储能。

光伏项目直流侧容量为1213.7万千瓦，交流侧容量为100万千瓦，容配比为1:21.1，采用5+40瓦双面双玻组件+固定可调式支架+196千瓦组串式逆变器的方案，配置10%.2小时时100兆瓦/200兆瓦时的电化学储能。光热项目规模10万千瓦，采用熔盐塔式技术路线，镜场总面积980万平方米，吸热器标高约210米，等效储热时长8小时，储热介质和传热介质均为二元熔盐。光伏项目拟新建一座330千伏升压站，建设3台250兆瓦主变和1台360兆瓦主变，以2回330千伏线路接入国网拟建的乌图美仁750千伏汇集站。光热项目拟新建一座110千伏升压站，以1回110千伏线路接入到光伏项目新建的330千伏升压站。

1.项目备案情况

光伏项目于2021年9月24日获得海西州能源局出具的《关于海西基地16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100万千瓦光伏工程备案的通知》（西能源〔2021〕211号）；

光热项目于2021年10月26日获得海西州能源局出具的《关于海西基地16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10万千瓦光热工程备案的通知》（西能源〔2021〕243号）。

2.项目经营和组织方式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概算

工程静态投资690,106.00万元，单位千瓦静态投资4,494.14元/kWp；动态总投资608,239.44万元，单位千瓦动态投资4,632.24元/kWp。

4.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总工期为18个月，光伏项目已于2022年7月开工，整个项目计划于2023年12月31日前完工。

5.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6.32%（税前），5.56%（税后），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6.80%，投资回收期为14.03年。

6.项目环评情况

光伏项目于2021年11月2日获得海西州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海西基地16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100万千瓦光伏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西生审〔2021〕112号）；

光热项目于2022年7月21日获得海西州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海西基地16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10万千瓦光热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西生审〔2022〕65号）。

7.项目用地情况

光伏项目于2022年4月13日获得格尔木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青（2022）格尔木市不动产权第0001154号）；

光热项目于2021年12月6日获得海西州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海西基地160万千瓦光伏光热项目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10万千瓦光热工程用地预审的复函》（西自资资预审字〔2021〕63号）。

六、新设募投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新设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市场前景广阔

2020年9月，我国向世界作出2030年碳达峰、2060年碳中和的郑重承诺；2020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联合国气候雄心峰会上宣布，到2030年，我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2021年3月，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上明确提出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并将其作为支撑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举措之一。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将新能源开发利用提升至前所未有的新高度，将有力推动我国新能源产业加快发展。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深刻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中央提出，“十四五”时期要加快构建现代能源体系，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持续构建多元化电力生产格局，支持清洁能源发电发展的需求，建立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在政策支持、技术进步、市场驱动等多方面因素共同推动下，新能源将成为未来能源电力增长的主力，市场前景广阔。

2021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下发《关于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分级规划实施源网荷储一体化、分类推进多能互补、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升可再生能源消纳水平。本次新设募投项目为光伏光热储能一体化示范项目，通过不同发电方式的紧密耦合，优化各类电源规模配比，提升系统整体工作性能和经济效益，为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的大规模发展探索可行路径，对推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助力国家能源结构转型具有重要意义。

2.符合公司发展需要

三峡能源的发展方向符合国家“碳中和、碳达峰”和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战略。近年来，公司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快速提升，已经跻身国内新能源发电企业前列，公司的建设管理能力、质量安全管理能力、投融资能力、技术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公司资产结构合理，盈利能力强，负债率低，具有良好的发展潜力。在海上风电领域，公司积极践行“海上风电引领者”战略，海上风电的并网装机容量以及核准待建装机容量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陆上风电和光伏领域，公司瞄准大基地开发、两个一体化、风光+等开发模式，全力推进大基地、抽蓄项目等资源的获取，辐射内蒙古、山西、青海、辽宁等重点区域，快速提升市场份额。

光伏与光热相结合的发电方式是在光资源富集地区开发利用太阳能的一种可行手段和发展趋势。新设募投项目涉及光伏、光热、储能的系统化运行，技术实现和运行管理较为复杂，对项目的关键设备和元器件、精细目动化控制、联合互补运行调度等方面要求较高，通过对该项目的建设运营，可以填补公司光热发电项目的空白，提升公司在光伏光热储能领域的项目经验，形成技术、成本和运行管理优势，打造公司在太阳能相关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发展动力，提升公司价值，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适应。

（二）新设募投项目风险提示

1.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新能源行业的发展受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可再生能源电量交易政策、新能源消纳政策等都会对项目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如果未来新能源行业的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会对发电项目平均上网电价、电力消纳等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的收益。

2.发电设备价格波动风险

发电设备的采购成本是新能源项目最主要的成本，随着“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推进，新能源发电的装机规模将持续大幅增加，发电设备需求量也同步增加，这会导致发电设备的价格出现波动，从而影响项目的收益。

3.发电量对自然条件依赖较大的风险

光伏、光热发电对自然条件存在比较大的依赖，光伏、光热电站的实际发电情况与光照强度、光照时间等自然因素直接相关。若项目所在地自然条件发生不利变化，使得发电项目的太阳能资源实际水平与投资决策时的预测水平产生较大差距，会导致项目发电量下降，进而导致项目收益率不及预期。

4.光热行业尚处于起步阶段的风险

国内光热发电行业整体处于起步阶段，虽然国家第一批光热示范项目已开网，但相较于风电和光伏项目，国内光热项目在设计、建设、运维等各环节的经验尚不充分，公司目前亦无光热项目并网的业